

# 深圳市罗湖区人力资源局政府信息公开

索引号： 114403035731270177/2022-00200	分类：
发布机构： 深圳市罗湖区人力资源局	成文日期： 2022-06-02
名称： 关于开展罗湖区2022年度第二批企业新型学徒制备案申报工作的通知	
文号：	发布日期： 2022-06-02
主题词： 开展 企业新型学徒制备案	

## 关于开展罗湖区2022年度第二批企业新型学徒制备案申报工作的通知

发布日期：2022-06-02 浏览次数：61

各有关单位：

为推进罗湖区技能人才培养工作，创新技能人才培养模式，扩大技能人才培养规模，根据《深圳市推行企业新型学徒制实施办法》（深人社规〔2019〕11号）及《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做好2022年度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工作的通知》相关规定，定于2022年6月2日起启动罗湖区2022年第二批企业新型学徒制培养计划备案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年度培养目标

罗湖区2022年第二批企业新型学徒制培养总名额180人。申报职业（工种）目录详见附件

1。

### 二、企业申报条件

申请参与企业新型学徒制培养计划的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一）在罗湖区依法注册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二) 正常经营且未被纳入失信企业名单。

(三) 重视职工职业技能培训工作，建立了较完善的职工培训制度。

(四) 具备与学徒培养目标相对应的企业导师、培训场地和实训设备。

### 三、申报流程

(一) 申报时间：本通知发布之日起至2022年6月27日下午18:00截止。

(二) 申报地点：企业登录深圳市人才一体化综合服务平台，根据系统提示（具体操作手册详见附件2）申报培养计划。

(三) 结果公布：申报结果将于2022年7月18日前在罗湖政府在线上公布(<http://www.szlh.gov.cn/>)。

### 四、学徒备案

(一) 备案时间:列入企业新型学徒培养计划的企业应当在评审结果公布之日起2个月内进行备案。

(二) 备案地址：企业登录深圳市人才一体化综合服务平台，根据系统提示（具体操作手册详见附件3）申请备案。

(三) 备案结果：罗湖区人力资源局自收到备案材料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根据需要组织专家到企业实地核查评估。符合条件的予以备案，不符合条件的提出整改意见。不符合条件的企业应当于20个工作日内整改完毕并重新提交备案材料。罗湖区人力资源局将组织第二次核查评估，合格的予以备案，不合格的不予备案。

联系人:钟先生，电话：25435802。

特此通知。

附件：1.2022年罗湖区企业新型学徒培养职业（工种）目录

2.深圳市人才一体化综合服务平台申请列入学徒培养计划系统操作手册

3.深圳市人才一体化综合服务平台学徒培训备案系统操作手册

深圳市罗湖区人力资源局

2022年6月2日

附件：

1. [附件1：2022年罗湖区企业新型学徒培养职业（工种）目录.docx](#)
2. [附件2：深圳市人才一体化综合服务平台申请列入学徒培养计划系统操作手册.docx](#)
3. [附件3：深圳市人才一体化综合服务平台学徒培训备案系统操作手册.docx](#)